

证券代码：873963

证券简称：富泰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3,500,000	9,751,024.30	江苏莱昂森智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峦峰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合并成为公司的子公司，不再与其预计关联交易。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出售净化设备产品	5,000,000	1,552,917.07	公司拟扩大销售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8,500,000	11,303,941.37	-

（二）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富泰空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竹县湖口乡凤山村光复路 58-1 号

注册资本：20000 万新台币

法定代表人：郭肇杰

成立日期：1990-04-10

实际控制人：无

经营范围：CB01010 机械设备制造业

CB01030 污染防治设备制造业

CB01071 冷冻空调设备制造业

CB01990 其他机械制造业

E602011 冷冻空调工程业

F108031 医疗器材批发业

F208031 医疗器材零售业

F401010 国际贸易业

ZZ99999 除许可业务外，得经营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业务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报告期内前监事郭肇杰担任董事长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其他说明：2025 年度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向关联方富泰空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净化设备产品预计 5,000,000.00 元。

2024 年与富泰空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1,428,674.40 元。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华容双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万庾镇白铺村黄山七组 018 号

注册资本：2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波

成立日期：2021-03-02

实际控制人：李波

经营范围：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包装材料、纸制品、纸板、纸袋销售；纸制品制造。（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实控人郭玉斌配偶的哥哥李波 100%持股的公司。

其他说明：2025 年，公司拟向华容双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包装材料预计 2,000,000.00 元。

2024 年与华容双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296,394.33 元。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熔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宝益路 89 号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成雪熔

成立日期：2023-03-07

实际控制人：成雪熔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模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海绵制品制造；海绵制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玉斌的堂妹夫成雪熔持股 100%。

其他说明：2025 年，公司拟向苏州熔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材料预计 1,000,000.00 元。

2024 年与苏州熔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545,629.99 元。

4、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沙市区鑫时代通讯商贸行

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江汉北路 41-13 号

注册资本：5 万人民币

经营者：李会红

成立日期：2015-01-04

实际控制人：李会红

经营范围：通讯器材 维修配件 零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2025 年，公司拟向沙市区鑫时代通讯商贸行购买电子产品预计 500,000.00 元。

2024 年与沙市区鑫时代通讯商贸行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324,489.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郭玉斌回避表决，并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预计于 2025 年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认可该议案所有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以市场行情为基础定价，采取市场定价，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上述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与关联方签署交易协议或订单。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预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2025 年度与关联方交易额根据公司实际发生额为准。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